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8—28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6,613,0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厦门信达	股票代码	0007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弘	林慧婷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669 号国贸商务中心第十二层	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669 号国贸商务中心第十一层	

传真	0592-6021391	0592-6021391
电话	0592-5608117	0592-5608117
电子信箱	chenhong@xindeco.com.cn	lht@xindeco.com.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综合性企业，已形成以电子信息产业为核心，供应链、房地产等业务多元化发展的产业结构。

### （一）电子信息产业

公司电子信息产业主要包括光电业务和物联网业务，并拥有以电子信息产业为主要研究方向的光电物联科技研究院。

#### 1、光电业务

公司光电业务专注于LED封装及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涵盖显示屏用直插LED管、显示屏用贴片LED管、大功率和小功率白光LED等封装产品及LED道路照明灯具、LED室内照明灯具等应用产品。

历经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显示屏封装、白光封装、应用照明三大领域共同发展，福建、广东双基地协同合作的业务格局，拥有完善的营销渠道、优质的客户资源及良好的品牌形象，国内外市场份额持续提升，显示屏封装产能及出货量位居行业前列。

#### 2、物联网业务

物联网业务主要从事RFID电子标签、读写设备系列产品及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研发、制造及应用集成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信达物联是国内较早从事RFID电子标签及读写设备系列产品研发、制造及RFID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包括各类电子标签、智能交通及鞋服零售行业读写设备、应用集成软件产品开发，并广泛应用于鞋服供应链、零售管理、无人超市管理、图书馆管理、大中专学生证身份识别管理、食品溯源管理、智能交通管理等多个领域。信达物联电子标签年生产及销售数量超过3.5亿片，已具备为鞋服零售行业提供RFID整体解决方案的领先技术水平，同时积极布局新零售应用领域，与多家规模性无人零售整体方案提供商达成业务合作。

公司亦涉足视频监控前、后端产品及应用平台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在传统安防应用产品开发基础上，重点推动消费类视频、监控类智能家居产品开发及市场推广，并关注基于物联网视频技术应用的智能化产品及新零售行业的应用产品开发。

#### 3、光电物联研究院

公司光电物联研究院持续构建具有竞争力的LED与RFID产业研发平台，以开放式研究、“产学研融”相结合、自主创新与合作创新有机结合的研发模式，布局具前瞻性的行业核心技术、高端应用产品及整体

解决方案。自成立以来，相继涉足先进LED封装技术、新型显示屏封装、智慧健康照明、植物照明、UV光源、标准光源、石墨烯基环保型导电油墨及其RFID应用标签等新兴研究领域，研发范围涵盖散热材料、封装技术、光源模组、成品灯具、终端解决方案等，系公司电子信息板块的技术支撑平台。

## （二）供应链业务

公司供应链业务主要包括大宗贸易和汽车经销。

### 1、大宗贸易

公司大宗贸易主营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等国际大宗商品。凭借耕耘市场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及业务团队，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及完善的全球贸易网络。公司通过股权合作、区域平台、产融结合、产品归核等多种形式提升运营能力，形成以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为核心的供应链业务体系，并持续朝产业链纵深发展。公司现有铁矿、铜等2个年营收超百亿元的核心业务品种，此外还有钢材、煤炭、光电设备、鞋、健身器材、小家电等若干优势品种。公司的贸易方式包括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和国内贸易等。

### 2、汽车经销

公司的汽车经销业务主要包括中高端品牌汽车的销售和售后服务。公司目前在福建、济南等地设有14家4S店及一家平行车进口公司，经营包括宝马、广汽丰田、广汽本田、广汽菲克、东风本田、长安福特等在内的8个知名中高端汽车品牌。信达汽车连续多年入选中国汽车流通行业经销商集团百强。

## （三）房地产业务

公司房地产业务以住宅开发和销售为主，目前主要开发项目为丹阳的“信达·香堤国际”项目。

除上述业务外，公司先后参股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三安信达融资租赁等公司，介入新领域，发挥股东合作优势开展相关金融业务，在获取投资收益的同时提升与公司业务间的协同效应。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50,018,137,491.72	40,290,753,928.53	24.14%	29,305,081,93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69,696.62	139,790,852.54	-50.30%	109,247,28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080,433.20	26,158,635.05	-704.31%	-150,048,41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05,653.50	636,605,429.28	-49.72%	270,279,65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3	0.0930	-190.65%	0.3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3	0.0930	-190.65%	0.3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	1.21%	-2.29%	5.26%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	15,496,407,622.66	15,992,918,171.15	-3.10%	14,201,069,72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50,938,914.52	5,024,419,844.88	-1.46%	3,696,003,914.01

注：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包含报告期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利息103,754,450.00元，扣除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4,284,753.38元，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均扣除了永续债及利息的影响。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96,149,445.68	14,207,352,191.00	13,469,368,453.23	12,345,267,40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09,763.27	11,918,344.15	43,359,041.07	-27,017,45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879,613.92	-5,562,742.20	49,845,506.80	-242,242,81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3,743,030.53	711,102,660.27	357,485,565.08	5,165,260,458.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9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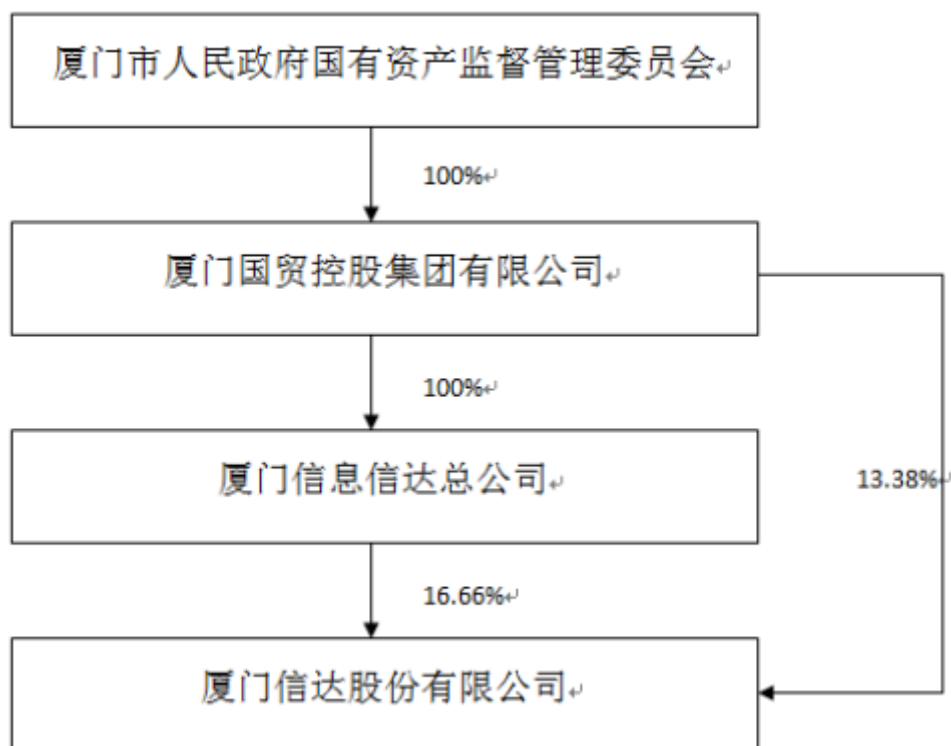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国有法人	16.66%	67,750,000	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8%	54,411,608	28,718,704		
华鑫证券—浦发银行—华鑫证券志道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7%	8,836,524	0		
陕西蓝海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7,247,245	0	质押	6,400,000
吴知情	境内自然人	1.32%	5,387,528	0		
沈永富	境内自然人	1.19%	4,851,800	0		
王楠	境内自然人	0.59%	2,400,200	0		
胡根华	境内自然人	0.45%	1,830,297	0		
肖文霞	境内自然人	0.36%	1,468,000	0		
迈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416,60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股份。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是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8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第3-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3-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公司股东王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00,0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00,200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 年，公司积极探索适合自身的发展模式，持续推动业务创新及研发投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经营发展稳步前进。全年公司成功发行 45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4 亿元短期融资券、运用多种创新金融产品融资，国内授信总额突破 180 亿元，多样化的融资渠道有效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降低筹资成本，为业务规模的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持。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经济环境，公司重视企业经营的风险管控，不断完善自身的内控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新一轮企业发展战略，确立“坚守高科引领、巩固聚焦发展，做足平台、深挖赛道，以管理手段促进产融互动经营”的总体思想，并以成为优秀的科技产品与解决方案提供商为企业愿景。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0.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14%，实现利润总额 12,745.1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6.97 万元；年末资产总额 154.9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51 亿元。公司位列财富中文网评选的上市公司 500 强第 165 位，被评为厦门市诚信示范企业，光电物联板块“一种防眩投光灯”、“一种防眩照明模块”、“一种高效安全的 RFID 的收发方法及其系统”等技术成果获国家发明专利，信达光电被 2016 中国 LED 照明灯饰行业 100 强组委会评为大照明平台排行榜第 26 名，供应链板块荣获“黑金杯”2017 全球铁矿供应商综合排名二十强（第五名），信达汽车再度跻身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 100 强。

## （一）电子信息行业

### 1、光电业务

当前的LED封装行业仍处于产能逐渐向中国大陆转移的阶段，下游应用市场普及率提升，产业链景气度在回升的同时竞争亦持续加剧，产品价格战和销售订单争夺激烈，行业洗牌加速，大者恒大的趋势日渐显现。

受此影响，公司不同类型产品经营情况呈现不同特点。白光封装方面：公司成立白光事业部，全面整合灏天光电与福建光电的白光封装业务，实现统一规划、统一管理的规模化生产，白光封装产量及销售业绩持续提升，经营效益逐步显现。报告期内，灏天光电实现扭亏为盈且经营情况向好。显示屏封装方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逐步释放，但受产品价格大幅下跌等不利因素影响，效益下滑，对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为此，公司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深耕优质客户，积极提升产品竞争力以应对市场变化。应用照明产品方面受行业影响较小，公司通过多渠道的业务布局拓展国内外市场，提高销量。

报告期内，信达光电围绕“再融合、再创新、再跨越”的经营方针开展生产、销售、研发等各项工作。全年光电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5.5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67%。

生产方面，福建光电新增生产线陆续投产，灏天光电整合成效显著，厦门、安溪、深圳、中山四地协同合作，一体化管理初见成效，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公司适时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调整产品结构，并通过生产线技改、工序优化等手段，在保证产品质量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销售方面，白光封装产品持续拓展新客户，销售订单增加；显示屏封装产品因市场竞争激烈，RGB产品大幅跌价，导致毛利下降，存货减值计提增加，经营效益受到较大影响。但随着行业重整与集中度的提升，公司把握机遇深耕优质客户，未来将加大合作体量。应用照明方面，公司签约厦门市地铁1号线照明项目2个标段，中标地铁3号线五缘湾停车场灯具项目，与福建省内高速项目保持合作。稳步发展国内市场的同时，公司国际市场拓展亦取得突破，年内完成马来西亚路灯合同的签约及供货，并新开拓德国EON公司路灯项目。

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ISO9001、ISO14001和OHSAS18001三大管理体系通过SGS的换证和监督审核。地铁面板灯150型、200型、300型和地铁筒灯通过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消防合格检测。地铁筒灯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CCC认证。公司完成石墨烯散热材料在LED路灯应用上的研究并应用于生

产。全年光电板块共计取得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28项,外观专利2项,并获厦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补助、思明区2017年研发经费补助、厦门市科技小巨人培育领军企业奖励补贴、安溪县科技三项补贴等多项政府科技类补贴。厦门信达光电成为“厦门市技术创新协会理事单位”,荣获“2017厦门新兴产业专精特新企业十强”,被科锐中国授予“金牌策略合作客户”荣誉称号。广东信达光电则获中山市科技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

## 2、物联网业务

报告期内,信达物联坚持以“产能规模转换升级、应用集成有效转型”为战略目标推进各项工作,电子标签及系统集成业务步入良性经营,服装行业应用、OEM代工、国际市场拓展齐头并进。而安防行业复杂多变的竞争态势,则给公司的安防业务经营带来较大压力,公司将不断提高技术服务能力、拓展业务渠道以扭转经营劣势。

### (1) 电子标签业务

生产方面: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设备产能,延伸产品工艺流程,已拥有电子标签产品绑定、复合、后道个性化标签数据处理的完整交付能力,并可实现包括纸质、异形、织唛等在内的各类复杂材料复合生产。报告期内,信达物联产能持续释放,电子标签生产及销售数量累计突破3.5亿片,产销规模位居全国前列,已初步具备全国领先的电子标签完整产品生产供应水平。

市场销售方面:公司持续耕耘鞋服、零售行业系统集成业务,先后中标海澜之家、拉夏贝尔等国内知名鞋服企业的RFID系统硬件及应用集成项目,目前客户范围已覆盖知名男女装、潮牌、电商品牌、知名鞋业等多类型客户,逐步确立信达物联国内鞋服零售行业RFID整体方案解决领先品牌商地位。公司抓住“无人零售”的发展机遇,对国内无人零售主要应用集成客户实现近千万片标签产品销售。在其他行业应用领域,公司针对重点客户加大推广力度,各项传统优势业务稳步前进。

研发方面:公司加速由单一标签销售向多种类标签、综合类读写机具、多维度应用软件开发销售升级,完成RFID吊牌、洗唛标签等五款读写器及RFID订单管理系统、RFID-SPS装箱系统、RFID收发货系统、智能门店系统的开发,产品应用逐步从工厂生产流通领域延伸到门店商业流通领域。公司已成功在鞋服领域打造出“两个产品三个服务”(两个产品即软件产品、硬件产品;三个服务为产品定制开发服务,标签设计与编码服务,集成实施与维保服务)全流程应用整体方案,客户满意度提升,品牌价值显现。2017年公司新增专利技术4项,软件著作权3项,成为“阿里云LINK城市物联网平台认证合作伙伴”,在2017“物联之星”年度评选中,公司iFitting智能试衣助手获最有影响力固定式读写器创新产品奖,超高频无人零售标签获电子标签创新产品奖,无人值守便利店项目应用获成功应用奖。公司自主开发RFID通道机获评2017年福建省优秀物联网创新产品;拉夏贝尔RFID应用项目荣获RFID成功应用奖及中国物联网十佳代言品牌;与阿里巴巴合作的试衣间互动屏在阿里巴巴智慧门店·创新应用大赛中获创新智能导购奖。报告期内,信达物联实现营业收入1.4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6%。

### (2) 安防业务



安尼数字坚持海外市场与国内安防集成项目双轮驱动发展模式。海外业务重点拓展印度、南非、印尼等新兴国家，自主开发的消费类门铃、全景摄像机及多功能套包产品则实现在俄罗斯、北美等区域的销售。国内方面，安防系统集成业务中标四川乐山平安城市二期项目、广州市交委治超管理项目，承接包括山东梁山数字化城管系统、单县科技馆智能化展教系统等项目的开发及实施。公司新设山东信达物联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专注于弱电智能化、安防系统集成及智慧城市建设的系统集成，目前已取得包括安防系统设计等在内的多项行业资质，为区域项目拓展提供有力支持。

报告期内，受并购前资产计提减值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安尼数字经营压力较大，营业规模不足以弥补经营过程的各项投入，出现亏损。公司将进一步以改革求发展，优化业务结构、提高技术能力、拓展业务渠道、降低运营成本，积极扭转安尼数字的经营劣势。报告期内，安尼数字实现营业收入0.99亿元。

### 3、光电物联研究院

报告期内，光电物联研究院成功完结6个立项项目、9种新规格产品的研发工作，特别是在石墨烯导电油墨的应用、超大功率白光COB封装产品开发、COB平台倒装焊工艺研究及新型量子点发光材料与光转化膜的开发等技术领域上取得突破性成果，为公司光电业务的转型升级提供技术储备。项目相关5项发明专利和4项实用新型专利已获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

此外，光电物联研究院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优化组织架构，在充分利用已有石墨烯应用平台实验室和LED与RFID技术标准化平台实验室的基础上，加大对新兴封装技术、健康照明光源封装及其应用产品开发的布局力度，并加速在手项目成果的转化与推广。

## （二）供应链业务

### 1、大宗贸易

公司大宗贸易业务致力于构建以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为核心的供应链体系，努力打通贸易、金融、物流通道，提升一体化运营能力。报告期内，大宗贸易业务增长稳定，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47.6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33%；实现进出口29.07亿美元，其中进口27.16亿美元，同比增长40%。公司增资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并以此为试点探索创新业务模式，培养复合型贸易人才，促进业务转型升级。公司新设福建信达福晟供应链有限公司和厦门信达鞋业有限公司，立足省内，深耕建材供应链和鞋业出口领域。公司重视各合资平台的建设，充分发挥合作双方的资源优势，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稳步推进供应链板块组织架构调整，通过梳理风险管控相关制度及流程，明确风险边界，强化业务跟踪力度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对风险的事前、事中管控和事后评估，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大宗贸易业务稳健发展。

### 2、汽车销售与服务

面对2017年国内乘用车销量增长放缓的外部环境，公司以管理要效益，实现经营质量的提升。报告期

内，公司坚持推进统一采购，降低经营成本；深化销售结构和库存结构管理，稳定经销业务综合毛利；重视客户保持率管理，着力增加售后维修产值；强化二手车销售管理。全年信达汽车共计实现营业规模31.21亿元，销售汽车近1.6万辆。其中，宝马事业部运营能力有效提高，逐步进入盈利周期。

**(三) 房地产业务**

2017年，房地产行业继续受“因城施策”宏观调控的影响，各地楼市政策持续分化。一、二线热点城市政策不断收紧，周边三、四线城市受益于需求外溢，市场情况有所回暖。报告期内，公司在售的丹阳“信达·香堤国际”一期项目通过持续有效的营销策略，加快库存去化，实现签约面积3.74万平方米，签约金额21,598.43万元，目前去化率达7成，全年房地产板块实现营业收入2.7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4.88%。公司持续探索业务转型，积极寻求在健康养老、医养中心改造等特色地产上的发展机遇。

除上述主营业务外，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信达中天与中国出版集团合资设立中版信达（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致力于文化产业运营，品牌形象稳步提升。公司参股的深圳迈科金融服务公司已初步构建起基于大宗商品贸易背景的面向供应商、采购方、交易平台及金融机构的闭环价值链条，运用多样化的金融创新服务持续创造价值，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大商道公司成功上线铜、铝品种交易功能，并形成覆盖主要交易集散地的合作仓储物流体系，经营首个完整年度即拥有平台注册客户570家，线上交易金额突破700亿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信息产品	1,765,878,138.10	152,581,223.18	8.64%	29.06%	-20.28%	-5.35%
贸易	47,886,227,306.07	904,833,980.80	1.89%	23.90%	-24.18%	-1.2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发生了重大的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批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相关准则进行了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会议批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部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按新口径追溯调整。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批准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项目及金额

项目	受影响的金额
其他收益	71,646,661.95
营业外收入	-71,646,661.95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	332,480.88
本期营业外收入	-1,895,889.93
本期营业外支出	-1,563,409.05
上期资产处置收益	1,365,973.19
上期营业外收入	-3,474,874.17
上期营业外支出	-2,108,900.98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厦门信达鞋业有限公司、福建信达福晟供应链有限公司、广东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信达物联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厦门信达知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漫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本期清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信达房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钟山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